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6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0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及李宜華先生；執行董事為武建強先生、吳志剛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桂衛華先生、張鴻光先生及伏軍先生。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0-047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本次公告案件已受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原告上海中铝国际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供应链）7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铝长城建设有限公司持有原告中铝供应链 30%股权；
- 涉案的金额：中铝供应链涉及诉讼的金额包括要求被告支付合同欠款人民币 53,254,987.99 元、违约金人民币 5,112,749.40 元、案件受理费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本次公告涉及的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 **一、本次诉讼的情况**

(一) 本次诉讼案件的当事人

原告：中铝供应链

住所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 53 号 909-919 室

法定代表人：张健

被告：上海金象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象铝业）

住所地：浦东新区金丰路 55 号 1 幢 116 室

法定代表人：龚惠祥

(二) 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案情

中铝供应链与金象铝业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签订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由中铝供应链持续向金象铝业出售合同约定的产品，金象铝业应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金象铝业未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的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合同履行过程中，金象铝业未按约定向中铝供应链支付合同款项，至今仍欠款人民币 53,254,987.99 元。

由于金象铝业在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违约，未按约定支付有关款项，中铝供应链于近日向位于上海市的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已受理中铝供应链的诉讼请求。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诉讼请求内容**

中铝供应链就与金象铝业之间的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具体诉讼请求内容主要如下：

(一) 请求判决金象铝业支付合同欠款人民币 53,254,987.99 元；

(二) 请求判决金象铝业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112,749.40 元；

(三) 案件受理费由金象铝业承担。

###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

#### ● 报备文件

(一) 中铝供应链诉金象铝业民事起诉状

(二)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诉讼费用缴纳通知(案号:(2020)沪0115民初52034号)